

附件二 附表九（二）

編號	被害人	巨宗公司等： 慈雲專案	台基建設公司： 富貴專案、臺基富貴 購屋專案、股票	亞洲奇基公司： 寶利專案、寶利白金 專案、股票等	飛翼公司：一 代天驕-康熙、雍正、乾 隆專案	被告	犯罪時 間	犯罪地點	犯罪手法
150	李維中			600,000		王宗立、王宗貞、劉玉增	92年6月3日	高雄市民權二路8號2樓	王宗立、王宗貞、劉玉增3人雇用有犯意聯絡真實姓名年籍不詳自稱「湯凱雁」之女性業務員，於92年6月3日，在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8號寶成企業大樓樓下，向具職業軍人身分之路人李維中兜售「富貴專案」，並在該大樓26樓亞洲奇基公司高雄營業處遊說李維中，致李維中信以為真而陷於錯誤。購買「寶利白金專案」，交付國民身分證、印章，由湯凱雁陪同於當日前往萬泰商業銀行高雄中正分行，辦理60萬元之信用貸款，繼於銀行如數撥款當天（92年6月9日），由湯凱雁將李維中萬泰商業銀行帳號016534192805號帳戶內之現金10萬元兩筆，匯入臺基開發公司以員工王琮仁名義所開設安泰商業銀行信義分行帳號0000201022051200號帳戶內，並以臨櫃提款之方式提領現金37萬9,200元，並寄發「富貴專案VIP卡」、「寶利白金卡」及未上市股票兩張給李維中，李維中發現自己可能受騙，即於92年6月30日將前揭物品寄達前鎮區民權二路8號26樓「亞洲奇基公司」高雄營業處而退還之，惟亞洲奇基公司始終未退還款項給李維中。
153	王文俊		257,600	128,800		王宗立、王宗貞	91年1月底、2月初、2月3日、3月初	亞洲奇基公司(臺北市承德路1段105號6樓)	王文俊接到公司電話訪問，推銷購買法拍屋專案，致王文俊購買富貴專案2份、寶利白金專案3份，共38萬6,640元，惟該公司未提供相當服務及專屬業務員，王文俊始悉受騙。 <已撤回告訴>
154	張志華		301,666	905,000	603,334	王宗立、王宗貞			張志華購買寶利白金專案6個單位，之後陸續購買飛翼專案3個單位、富貴專案2個單位、康熙專案1個，共計181萬多元，惟該公司並未上市、上櫃，且使用住宿權益，仍要花錢，張志華始悉受騙。 <已撤回告訴>

編號	被害人	巨宗公司等: 慈雲專案	台基建設公 司:富貴專 案、臺基富貴 購屋專案、股 票	亞洲奇基公 司:寶利專 案、寶利白金 專案、股票等	飛翼公司:一 代天驕-康 熙、雍正、乾 隆專案	被告	犯罪時 間	犯罪地點	犯罪手法
249	蔡嘉隆		257,600	128,800	98,8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1年 3、4月 間	亞洲奇基綜 合計畫股份 有限公司	台基公司之業務員林秀里亦知情而仍利用一般軍人欠缺社會經驗及理財相關智能之情狀， 向任職軍中之董正偉等人詐稱投資該「富貴專案」可獲暴利，使董正偉等人陷於錯誤，亦 購買該專案而依言交付價金，甚且有因資金不夠而貸款支付者。
255	黃勇富		250,000	257,6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0年12 月24 日、91 年1月 4日、 4月13日	亞洲奇基公 司（臺北市 承德路2段 某號）	
256	林柏燊		175,000	175,000	128,8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1年3 月9 日、3 月23 日、4 月10日 、9月 18日	亞洲奇基公 司（臺北市 承德路與南 京東路交岔 口）	
319	萬凡豪		138,800	226,8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0年9 月間	臺北市八德 路3段32號9 樓	證人萬凡豪透過陳志明之推銷購買寶利專案、寶利白金專案，另王春年向其推銷富貴專案 實。佯稱專案可以購買基金，公司負擔損失一半，獲利則屬於會員等。
328	鍾國盛			227,6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0年12 月10日	亞洲奇基公 司	亞洲奇基公司業務員陳婷育向鍾國盛推銷寶利白金專案、寶利專案，致其受騙購買。

編號	被害人	巨宗公司等: 慈雲專案	台基建設公 司:富貴專 案、臺基富貴 購屋專案、股 票	亞洲奇基公 司:寶利專 案、寶利白金 專案、股票等	飛翼公司:一 代天驕-康 熙、雍正、乾 隆專案	被告	犯罪時 間	犯罪地點	犯罪手法
330	黃國庭		128,800	96,863		王宗 立、王 宗貞	90年6 月上旬	亞洲奇基公 司	亞洲奇基公司業務員金國書、林意芳、王春年向黃國庭推銷富貴專案、寶利白金專案，致其受騙購買。
332	曾睿榮 (原名曾 國彥)		257,600	128,0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0年10 日中旬	亞洲奇基公 司	許瓊文、蔡碧英向曾睿榮推銷富貴專案、寶利白金專案，致其受騙購買。
343	蔡誌強			386,4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0年12 月間	臺北市承德 路1段亞洲 奇基公司	亞洲奇基公司業務員向蔡誌強推銷寶利白金專案3份，致其受騙購買。
345	羅為邦		300,000	98,800	196,800	王宗 立、王 宗貞	91年1 月間	臺北市八德 路亞洲奇基 公司	共同被告林秀里向蔡嘉隆推銷富貴專案、寶利白金專案、康熙專案，致其受騙購買。